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羅勻汝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00002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735100E_1100002096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00002096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00002096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00002096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0年度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計畫」延長申請期限一案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採競爭型計畫審核補助方式辦理，請有意申請之學校，於110年1月13日(星期三)中午前，至「桃園市教育局計畫申請審查系統」(<http://creatplan.csps.tyc.edu.tw>)完成計畫書填報。
- 二、檢附旨揭計畫、申請流程及系統操作手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電子交換章
2021/01/11 09:38:51

